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安农发〔2022〕77号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安康市2022年耕地土壤环境监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恒口示范区社会保障和农技服务中心，局属有关单位：

现将《安康市2022年耕地土壤环境监测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政办科

2022年5月27日印发

安康市 2022 年耕地土壤环境监测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省市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部署，加强耕地土壤环境监测，提升耕地土壤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和水平，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建立长期稳定的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掌握重点区域土壤环境质量潜在风险和变化趋势。加强受污染耕地加密监测，形成数据可靠、底数清楚的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数据库，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提供科学依据。

二、工作内容

（一）持续推进省控点监测。2022 年按照 2021 年确定的点位继续推进 4 县区 24 个省级耕地土壤环境监测点（汉滨区、旬阳市、石泉县、白河县各 6 个）监测工作，开展土壤与农产品协同监测。严格按照《农、畜、水产品监测技术规范》（NY/T398）要求，做好样品采样、流转、制备等工作。土壤监测指标包含 pH、有机质、总镉、总铅、总汞、总铬、总砷、总铜、总锌和总镍 8 种重金属，农产品监测指标包括总砷、总镉、总汞、总铬和总铅 5 种重金属。

（二）夯实受污染耕地加密监测。依据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结果，各县区统筹考虑当地实际情况，选取常年主栽农作物（小麦、玉米、水稻、大豆、马铃薯等）开展受污染耕地加密

监测采样及样品制备等工作（各县区加密监测任务见附件1）。及时掌握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总体质量，为全市及各县（市、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和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动态调整提供依据。

（三）报送耕地土壤及农产品重金属检测结果。为统筹分析全市近年来耕地土壤和农产品污染形势，利用大数据等手段研判耕地土壤污染变化趋势，针对性的提出治理措施，请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市农检中心、市农技中心将2019年以来开展的各类土壤和农产品重金属检测结果于6月30日前报送至市局科技教育和法制科，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报送模板见附件2。

（四）落实安全利用率核算。加密监测样品分析测试由各县（市、区）自行选取具备省级以上计量认证资格的质检机构开展（监测指标根据样品类型和目标污染物确定，主要为镉）。按照国家《农、畜、水产品监测技术规范》（NY/T398）《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和《食物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有关标准进行分析评价。同时根据耕地土壤环境监测结果及时核算农产品达标率及本区域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计算按照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方法（试行）（农办科〔2019〕13号）执行），11月底前将正式结果报市局科技教育和法制科。

三、进度安排

2022年5-6月，收集基础资料，开展点位核实。

2022年6-10月，样品采集、制备、流转及分析测试。

2022年11月，数据分析汇总，核算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及局属相关单位要充分认识耕地土壤环境监测工作的重要性，要加强领导，统筹谋划，落实责任。按照监测方案要求，细化责任分工，严把时间节点，确保监测任务按期完成。

(二)加强资金保障。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省级资金管理有关办法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落实土壤污染防治属地责任，对本行政区域土壤环境质量负总责。积极申请本级财政支持，完成监测任务，确保耕地土壤环境监测工作按期完成。

(三)加强质量控制。各县(市、区)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要点和规范，严把样品采样、制备、流转、检测环节质量关。要求在农产品收获期同步采集土壤及农产品，编写样品编码，填写采样登记表，做好样品制备、流转工作，同时送检样品通过加入盲样、质控样等措施，确保检测工作全程痕迹化管理，数据质量全程可追溯。

(四)加强技术指导。市农技中心做好全市耕地土壤环境监测技术指导，不定期组织技术人员开展技术培训，进行现场指导服务，提高全市耕地土壤环境监测工作质量。

联系人：李少轩 3113645

联系邮箱：1712331330@qq.com

- 附件：1. 各县（市、区）加密监测任务分配表
2. 2019 年以来耕地土壤和农产品检测结果报送模板

附件 1

各县（市、区）加密监测任务分配表

| 县区 | 数量 |
|--------------|-----|
| 汉滨区 | 70 |
| 旬阳市 | 50 |
| 汉阴县 | 50 |
| 石泉县 | 40 |
| 宁陕县 | 10 |
| 紫阳县 | 60 |
| 岚皋县 | 70 |
| 平利县 | 50 |
| 镇坪县 | 40 |
| 白河县 | 40 |
| 恒口示范区社保和农技中心 | 20 |
| 合计 | 500 |

附件 2

2019 年以来耕地土壤和农产品检测结果报送模板（耕地土壤）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 编号 | 基本信息 | | | 地理位置 | | 污染因子检测结果 (mg/kg) | | | | | 抽样日期 | | |
|----|------|------|-------------|------------|-----------|------------------|----|---|---|---|------|---|---|
| | pH 值 | 土壤类型 | 海拔高度 (g/kg) | 有机质 (g/kg) | 地理位置 (到村) | 经度 | 纬度 | 镉 | 汞 | 铅 | | 砷 | 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地理位置格式：用区域外包矩形边界描述（即经纬度范围），采用坐标系 CGCS-2000 十进制经纬度，小数点后保留 6 位数，默认为东经和北纬。

2、表格按年度填报，省市县安排的所有检测结果都应包含。

3、由于各县区采样检测情况不尽统一，表格信息未尽之处请自行完善。

2019 年以来耕地土壤和农产品检测结果报送模板（农产品）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编号 | 基本信息 | | 地理位置 | | 农产品污染因子检测结果 (mg/kg) | | | | | | 抽样日期 | | | |
|----|------|----|------|--------------|---------------------|----|---|---|---|---|------|---|-------|--|
| | 作物种类 | 品种 | 采样部位 | 地理位置 (到村) | 经度 | 纬度 | 镉 | 汞 | 铅 | 砷 | | 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地理位置格式：用区域外包矩形边界描述（即经纬度范围），采用坐标系 CGCS-2000 十进制经纬度，小数点后保留 6 位数，默认为东经和北纬。

2、表格按年度填报，省市县安排的所有检测结果都应包含。

3、由于各县区采样检测情况不尽统一，表格信息未尽之处请自行完善。